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设立投资公司情况概述

1、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3,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“西藏速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以下简称“投资公司”），设立后，投资公司将作为公司投融资业务发展的主要平台。

2、2016 年 8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投资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西藏速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

2、注册地址：西藏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孵化园办公楼 2130 室

3、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人民币

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5、经营范围：创业投资、创业投资管理（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）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 100%持股

7、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设立投资公司的目的

投资公司成立后，将作为公司投融资业务发展的主要平台，通过产业并购、

股权投资等方式，延伸公司产业链，有效进行资源整合，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，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2、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

投资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及资金管理均在公司可控范围内。但投资公司涉足投资管理业务，公司对于新业务的管理经验有待逐步积累。因此，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。同时，进行对外投资可能存在投资标的公司发展未达到预期，或投资失败的风险。

公司将加强对投资公司的资金管理和对外投资风险管理，加强与专业机构合作，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评估、调查和分析，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降低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投资公司，投资金额为 3,000 万元人民币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目前投资公司尚处于设立阶段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但从长期看，设立投资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及战略规划，是公司实施战略发展的重要举措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设立投资公司是公司基于未来战略规划的重要举措。公司将以投资公司作为投融资业务发展平台，通过产业并购、股权投资等方式，延伸公司产业链，有效进行资源整合，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，从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设立投资公司的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

证券代码：300467

证券简称：迅游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64

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5 日